

Sun StorageTek Automated Cartridge Systems Library Software Integration Service

Sun StorageTek 自動化卡匣系統磁帶櫃軟體整合服務

Taiwan

1. 內容

本服務將協助客戶安裝與設定自動化卡匣系統磁帶櫃軟體 (Automated Cartridge System Library Software, ACSLS) 磁帶櫃控制軟體。本服務的價格和服務範圍固定，其工作與交付項目如本「服務清單」中所定義。

2. Sun 的工作與交付項目

- 服務啓始 — 與股東召開專案啓始會議，記錄下列事項：
 - 確認 Sun StorageTek 磁帶櫃與 Sun 伺服器硬體已安裝並能正常操作。
 - 確認所有必要軟體已取得授權並在現場，包括但不限於 ACSLS 軟體。
 - 已取得要求的授權碼，並在現場用於協力廠商軟體。
 - 驗證網路連線可用性。
 - 列出建置期間要將 ACSLS 伺服器連接至磁帶櫃需要用到的佈線。
 - 確定角色、責任及建置排程。
 - 確定雙方商定的測試與交付結果清單。測試範圍不超出產品的基本功能，其中包括讀寫磁帶功能，以及在磁帶櫃內移動磁帶的功能。
- 建置 — Sun 將執行下列建置工作：
 - 在一台 (1) Sun 伺服器 (ACSLs 伺服器) 上安裝並設定 Solaris 作業環境。
 - 在 ACSLS 伺服器上安裝並設定自動化卡匣系統磁帶櫃軟體 (ACSLs) 與所需的修補程式。
 - 將 ACSLS 伺服器連接至網路以及 Sun StorageTek 磁帶櫃。
 - 根據需要建立磁碟分割，並套用修補程式。
 - 安裝並配置磁帶櫃連結 (Library-attach) 軟體，如果 ACSLS 與 Windows 備份主機之間的連線需要。
- 功能測試 —
 - 確認產品規格適合磁帶櫃通訊。
 - 確認客戶備份 (Customer backup) 及復原環境 (recovery environment) 與 ACSLS 及磁帶櫃之間的通訊。
 - 執行並記錄啓始會議中與客戶商定的其他測試。
- 知識傳授 —
 - 合約將到期時，將為三 (3) 位客戶人員提供多達四 (4) 小時非正式訓練。
 - 產品功能與測試檢閱。
 - 文件檢閱。
 - 操作訓練。

- 服務終止 — Sun 將與客戶召開正式會議，以檢閱 Sun 在本項服務中完成的工作與交付項目，並取得客戶簽具的「服務交付單」。所有未解決的問題均會在此時檢討。
- 服務交付單 — Sun 完成所有工作並提供本 SOW (工作聲明) 中規定的全部交付項目後，由客戶在 Sun 的交付單簽名。客戶在服務交付單上簽名與否不影響本服務的驗收。
- 其他交付項目
 - 詳細測試計劃 —
 - 此測試將提供基準功能與效能結果。
 - Sun 將與客戶共用檢閱專案啓始會議中達成的測試結果。
 - 測試計劃的範圍將不會超出基本產品功能。
 - 在服務交付時，將提供記錄建置配置的客戶解決方案工程圖，以用於未來的支援和疑難排解。
 - 技術配置文件將在服務完成時記錄系統配置 (韌體、作業系統等級、主機匯流排介面卡設定，以及啓始會議中一致同意的其他詳細資料)。

3. 客戶責任

- 系統停機時間 — 經合理通知後會提供系統停機時間，以便安裝完成本專案所需的 ACSLS 硬體與軟體元件。
- 硬體安裝。已依 ACSLS 建置所需安裝和執行所有的磁帶櫃硬體。
- 軟體和韌體等級 — 所有主機系統均為 Sun、主機匯流排介面卡供應商、磁碟控制器供應商及交換器供應商支援的作業系統修補程式等級。
- 連接埠可用性。在所有交換器和路由器上，安裝和提供足夠的光纖通道和/或網際網路通訊協定連接埠以支援本解決方案 (如果適用)。
- 網路配置文件。客戶將為主機伺服器與儲存系統提供一份網路配置副本。
- 備份設計文件。客戶已執行備份策略與設計驗證，並且已記錄結果。
- 備份目前資料 — 客戶擁有 ACSLS 資料庫的現行備份副本，該資料副本將於任何建置服務開始前可供與本解決方案有關的所有系統使用。
- 存取工作人員與設施。客戶須負責提供對管理、人員、資料中心和識別資源的存取權，以便完成工作活動。這包含，但不限於網路存取、系統存取、電氣系統需求、佈線以及合適的服務區建坪。
- 備份伺服器與應用程式配置。客戶須負責自己的備份軟體伺服器與應用程式配置。
- 將 ACSLS 整合到備份環境中。客戶須負責將 ACSLS 整合到備份和復原環境中。
- 隨附的硬體與軟體。客戶須負責所有連結硬體、軟體及在連結硬體上執行的作業系統的效能，還須負責佈線與連線、終端機、資料完整性及安全性。
- 特殊情況通知 — 通知 Sun 任何已知會造成潛在問題或產業標準慣例差異的系統、應用程式和設備修改。
- 協力廠商軟體授權 — 依本服務清單規定之所有與本文所提供非 Sun 服務有關的軟體產品，客戶需擁有現行有效且受充分支援的軟體授權。
- 協力廠商產品 — 執行所有適用的合約，並於專案開始日期之前擁有並可存

取所有所需的協力廠商產品。

- 專案協調人員 — 客戶將指派一名專案協調人員，負責與交付顧問或專案經理之間的聯繫，並授權其根據啓始會議中的協議要求促成專案活動或動作。
- ACSLS 伺服器。 客戶須提供未執行任何應用程式的獨立 Sun 伺服器 (ACSLs 伺服器)。
- 作業系統。 Solaris 作業環境 8.X 版及以上版本。
- 磁帶機劃分 負責磁帶機劃分 (如果適用)。
- SAN 配置。 提供目前磁帶 SAN 配置的副本 (如果適用)

4. 額外條款

- 服務不包含：
 - 交換器或路由器建置。
 - 資料遷移。
 - 評估與設計。
 - ACSLS 整合到客戶備份和復原環境中。

如果客戶向 Sun 購買上述服務，本服務清單或 SOW 可按照協定方式併入目前合約的條款中，並受這些條款的限制，且客戶可根據該合約訂購 Sun 的產品與服務 (下文簡稱「合約」)。或者，假若沒有相關合約，而 Sun 仍提供服務，則所提供的服務將受 Sun 一般條款、其購買證據與所有適用附錄的共同限制。客戶在與 Sun 簽訂合約並收到 Sun 接受客戶購買服務的訂單或電子訂單的訂單確認前，Sun 無承擔履行本服務清單或 SOW 中所述服務之責任。本服務清單或 SOW 並不構成 Sun 的報價或 Sun 提出的邀約書。上述服務得視供貨情況而定，除非另外聲明，否則只能在上述國家或地區使用。本服務清單中提到的「客戶」是指與 Sun 簽訂合約的當事人。該當事人在本合約中可以是「公司」、「客戶」或其他合適名稱。

最新修訂時間：2006 年 10 月